

收件號：

承辦人編號姓名：

MV0101

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

申請人	姓名	王妹妹(請用繁體字)		英文姓名 (正楷填寫)	Wang MeiMei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初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再次申請
	原名 (別名)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地	廣東省 香山縣 (市) (市)	身分證號碼 12345678
	出生年月日	民國 81 年 6 月 6 日 (西元 1992 年)		學歷			統一證號(無則免填)
	申請事由及代碼	研修(198)		現住地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		入出境證別
資料	所經第三地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香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單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逐次加簽許可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次			
	現職	本職：復旦大學 中國語言文學系所 專業 二年級本科生					
	兼職	兼職：					
	經歷 (含曾任職務、具有何種專業造詣等)	經歷					
資料	居住地址	請填家裡地址				電話	請填家裡電話
	連絡地址	請填學校地址				電話	請填個人手機
資料	證照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地區所發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號碼	發照日期及效期	何時由何地到僑居地	地點： 時間：	
	外簽資料	國別	種類	日期	效期	停留期限	
申請人親屬狀況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存歿	職業	現住地址	電話
	父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		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
	母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		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
	配偶						
	子女						
資料	來臺地址(旅館)	407 台中市福星北路 98 號				電子郵件信箱 請填入個人電郵	
	探親探病奔喪對象資料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號	現住地址	電話及手機號碼
資料	代申請人資料	職員	吳怡慧	1980.03.03	123456789	407 台中市文華路 100 號	04-24517250 #2492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以簡訊方式通知核准或補件，手機號碼：0972121179(此欄請勿更動)						
資料	一、請貼最近 6 個月內所拍攝之彩色、脫帽未帶有色眼鏡，五官清晰、不遮蓋，相片不修改，足資辨識人貌，直 4.5 公分橫 3.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及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之正面半身薄光面紙照片，且不得使用合成照片。 二、照片背面請書寫姓名、出生日期。	代辦旅行社					
		註冊編號	公司及負責人戳記				

復旦大學 文併王妹妹 共計 2 人

裝 訂 線

署本部：台北市廣州街 15 號
 本局網址為：<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>

條碼編號請勿污損

收件號：

承辦人編號姓名：

MV0101

大陸地區人民入出臺灣地區申請書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李弟弟		英文姓名 (正楷填寫)	Lee DiDi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初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再次申請
	原名 (別名)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地	吉林省 吉林市 (市) (市)	身分證號碼 234567
	出生年月日	民國 81 年 6 月 6 日 (西元 1992 年)		學歷			統一證號(無則免填)
	申請事由及代碼	研修 (198)		現住地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		入出境證別
	所經第三地區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香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單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逐次加簽 許可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次
	現職	本職：復旦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專業 一年級研究生					
	兼職	兼職：					
	經歷 (含曾任職務、具有何種專業造詣等)	經歷					
	居住地址					電話	
	連絡地址					電話	
證照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陸地區所發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號碼		發照日期及效期		何時由何地到僑居地	地點： 時間：
	外國證照	國別	種類	日期	效期		停留期限
	申請人親屬狀況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存歿	職業	現住地址
父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			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
母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				請詳實填寫	請詳實填寫
配偶							
子女							
來臺地址(旅館)	407 台中市福星北路 98 號					電子郵件信箱	
探親探病奔喪對象資料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號	現住地址	電話及手機號碼	
代申請人資料	職員	吳怡慧	1980.03.03	1221037909	407 台中市文華路 100 號	04-24517250 #2492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以簡訊方式通知核准或補件，手機號碼：0972121179(此欄請勿更動)							
三、請貼最近 6 個月內所拍攝之彩色、脫帽未帶有色眼鏡，五官清晰、不遮蓋，相片不修改，足資辨識人貌，直 4.5 公分橫 3.5 公分人像自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不得小於 3.2 公分及超過 3.6 公分，白色背景之正面半身薄光面紙照片，且不得使用合成照片。			代辦旅行社 註冊編號 公司及負責人戳記				
四、照片背面請書寫姓名、出生日期。							

復旦大學 文併王妹妹 共計 2 人

裝 訂 線

署本部：台北市廣州街 15 號
 本局網址為：<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>

條碼編號請勿污損

申報事項	<p>一、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七十七條規定：「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以外之地區，犯內亂罪、外患罪，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，而於申請時據實申報者，免予追訴、處罰。」</p> <p>二、申請人現任或曾任大陸地區黨務、行政、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（構）、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，請於本欄據實詳述。如未據實填寫，經查獲或遭人檢舉者，應負法律責任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申請人未曾任大陸地區黨務、行政、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（構）、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人曾任大陸地區黨務、行政、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（構）、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，曾任職於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人現任大陸地區黨務、行政、軍事或具政治性機關（構）、團體之職務或為其成員者，現任職於_____</p>			<p>申請事由 (代碼)</p> <p>社會交流</p> <p>探親(03) 奔喪(35) 團聚(53) 探病(64) 運回遺骸骨灰(76) 探親(77) 進行刑事訴訟(78) 兩岸會談或專案活動(81) 隨行駐華(87) 飛航任務(88) 專案許可(95) 公法給付(105) 隨行團聚(133) 大陸船員(135)</p>
	接待單位	逢甲大學國際事務處	<p>地址 407 台中市文華路 100 號</p> <p>電話 0424517250 #2492 負責人 劉霈</p>	<p>文教交流</p> <p>宗教活動(09) 文教活動(79) 傳習民族技藝(81) 大眾傳播活動(83) 衛生活動(91) 環保活動(94) 法律活動(99) 體育活動(102) 地政活動(112) 營建活動(113) 公共工程活動(114) 學術科技活動(115) 學術科技研究活動(116) 消防活動(119) 社會福利活動(129)</p>
注意事項	<p>三、本申請書由申請人或代申請人親自據實填寫，如未據實填寫經查獲者，得撤銷其入境許可，並限期離境。由在台親屬委託他人代為送件時，應檢附委託書。</p> <p>四、申請人來台期間應遵守中華民國法令，並依限離臺，且不得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之活動。</p>			<p>經濟交流</p> <p>商務活動(金,馬)(16) 產業交流活動(82) 經貿活動(89) 交通事務活動(90) 農業活動(92) 財金活動(93) 勞工交流活動(106) 產業科技活動(117) 產業科技研究活動(118) 履行契約(126) 跨國企業內部人員調動(127) 消費者保護活動(130) 國際性會議(136)</p>
<p>大陸地區</p> <p>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影本資料，港澳<u>永久</u>居民請勿填此文件</p>				<p>商務活動</p> <p>商務訪問(139) 商務考察(140) 商務會議(141) 演講(142) 商務研習、受訓(143) 履約服務活動(144) 參加商展(145) 參觀商展(146)</p>
<p>以上所填內容，俱屬事實，如有捏造或虛假情事，願負法律責任。</p>				
申請人：		簽章	代申請人	簽章
審核意見		核轉單位簽註同意與否意見及簽章		
		備註	<p>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文號</p> <p>機關名稱：</p> <p>文號： 年 月 日 號函</p>	